

(上接C4版)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比依有限设立(2001年3月)
比依有限原名比依塑业,2001年2月26日,香港杰禾有限公司签署公司章程,设立比依塑业,注册资本250万美元,投资总额500万美元。

2002年9月11日和9月16日,公司股东香港杰禾有限公司分别完成第二期2,000,000港币出资和第三期2,782,195.00港币出资,折合注册资本602,857.00美元。

公司第二期和第三期出资已经余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余永信会验(2002)489号”验资报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3.第二次股权转让(2008年12月)
2008年11月24日,余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余外经贸(2008)262号”文件《关于同意宁波比依塑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公司股东香港杰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100%的股权让与比依香港。

公司于2008年12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302004003543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4.第二次股权转让(2010年5月)
2010年5月24日余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余外经贸(2010)055号”文件《关于同意宁波比依塑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公司股东比依香港将其持有公司75%的股权以1.00美元/美元注册资本,合计187.50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比依集团。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5.企业名称变更(2010年9月)
2010年9月16日余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余外经贸(2010)124号”文件《关于同意宁波比依塑业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批复》,同意公司名称由“宁波比依塑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比依电器有限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6.资本公积转增(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1,168.00万美元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250.00万美元增加至1,418.00万美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7.第三次股权转让(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比依香港将其持有公司5%的股权以对应注册资本70.90美元以1.2821元/美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给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比依企管。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8.第四次股权转让(2020年4月)
202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比依香港将其持有公司12%的股权以对应注册资本170.16万美元以56.42元/美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给李俊,受让李俊及西电天朗等12名投资者。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9.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2020年6月)
2020年5月8日,比依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2020年6月14日,比依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以2020年4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145,765,200.00元人民币折合股份13,999.50万股,每股1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2020年6月14日,比依有限、比依香港、比依企管、郭翠萍、李俊、西电天朗、李俊、李依伏、张茂、蒋安、李春、沈江文、邵卫、德意志利德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发起设立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并聘任周继望先生为董事长,聘任陈东升先生为总经理,聘任林建伟先生和周继望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李小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先和周继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202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创立费用的报告》、《关于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浙江比依电器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选举周继望、李俊、李依伏、张茂、蒋安、李春、沈江文、邵卫、德意志利德为独立董事,李俊、郭翠萍、李依伏、张茂、蒋安、李春、沈江文、邵卫、德意志利德为职工代表监事。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并聘任周继望先生为董事长,聘任陈东升先生为总经理,聘任林建伟先生和周继望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李小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先和周继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2020年6月23日,公司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编号为91330281726401735D的《营业执照》,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份总数为13,999.50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投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产品概况
公司是一家以空气炸锅、空气烤箱、油炸锅、煎烤器等加热类厨房小家电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是一家以空气炸锅、空气烤箱、油炸锅、煎烤器等加热类厨房小家电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

2020年开年受疫情影响,2021年开年疫情影响,2022年开年疫情影响。

2016年来空气炸锅/烤箱销售业务开展以来收入及占比变化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金额(万元), 占比, 2016-2020, 2021年1-6月

注:2016年至2017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空气炸锅凭借其多功能的烹饪方式和拆卸、清洗等各环节的使用便捷性,在全球多个国家销售了近10年且长期保持增长态势。

公司作为产品远销欧美等专业炸锅企业,不忘品牌的初心,二十年来通过不断的匠心坚持,矢志不渝地创造出能够更好兼顾美味与健康的产品。

公司立足于高品质厨电产品领域,始终把消费者需求和产品创新摆在首位。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了“智能电炸锅及其控制系统”、“空气炸锅整机热循环和冷风系统”及“空气炸锅烤箱整机热循环和冷风系统”等核心技术。

公司建设了研发中心“德国T+A莱茵集团制造现场测试实验室”以及“Intertek卫星计划中心实验室”等专业化认证。

近年来,公司荣获国家机关及行业组织颁发的多种奖项,具体包括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家用类似用途电炸锅”等国家标准起草单位证书,工信部颁发的“电自动控制器”等行业标准起草单位证书。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及其制成的五金件、塑料粒子及包材,参考公司生产耗用材料占比拆分公司2020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且公司产品库存周转率约60天,假设其他影响毛利率的因素不变(售价、汇率、材料采购等),参考2021年1-6月各大类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及2020年11-12月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幅度进行测算,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材料类别, 2020年主营业务成本-材料成本, 平均采购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影响, 对毛利率影响

上表可知,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21年1-6月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约-3.97%,对净利率的影响约-3.37%。

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
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主要受电子元器件、五金件、塑料粒子及包材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Table with 5 columns: 材料类别, 电子元器件, 五金件, 塑料粒子, 金属材料, 合计

注:1.上述数据假设以2021年1-6月数据为基准进行测算,并假设原材料成本大类价格波动时,其他材料价格、费用均不发生变动。

注:2.计算公式:毛利率变动比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材料成本\*(1-材料采购占比)/(1+材料采购占比)/(1+材料采购占比)/(1-营业成本)材料成本-营业成本制造费用/营业收入-毛利变动率

注:3.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21年1-6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约-3.97%,对净利率的影响约-3.37%。

注:4.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占同类产品采购比例, 采购主要材料

注:1.余姚永信塑业有限公司和余姚市理特塑料厂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2.宁波齐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宝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3.佛山市逸文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和佛山市亿理电器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4.宁波鲸鱼采购金额包含公司通过余姚市企华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宁波鲸鱼商品588.94万元。

注:5.公司采购分类为电子元器件、五金件、塑料粒子、包材、金属材料、委外加工,上述占同类产品采购比例根据以上分类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2016年来空气炸锅/烤箱销售业务开展以来收入及占比变化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金额(万元), 占比, 2016-2020, 2021年1-6月

注:2016年至2017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空气炸锅凭借其多功能的烹饪方式和拆卸、清洗等各环节的使用便捷性,在全球多个国家销售了近10年且长期保持增长态势。

公司作为产品远销欧美等专业炸锅企业,不忘品牌的初心,二十年来通过不断的匠心坚持,矢志不渝地创造出能够更好兼顾美味与健康的产品。

公司立足于高品质厨电产品领域,始终把消费者需求和产品创新摆在首位。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了“智能电炸锅及其控制系统”、“空气炸锅整机热循环和冷风系统”及“空气炸锅烤箱整机热循环和冷风系统”等核心技术。

公司建设了研发中心“德国T+A莱茵集团制造现场测试实验室”以及“Intertek卫星计划中心实验室”等专业化认证。

近年来,公司荣获国家机关及行业组织颁发的多种奖项,具体包括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家用类似用途电炸锅”等国家标准起草单位证书,工信部颁发的“电自动控制器”等行业标准起草单位证书。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及其制成的五金件、塑料粒子及包材,参考公司生产耗用材料占比拆分公司2020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且公司产品库存周转率约60天,假设其他影响毛利率的因素不变(售价、汇率、材料采购等),参考2021年1-6月各大类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及2020年11-12月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幅度进行测算,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材料类别, 2020年主营业务成本-材料成本, 平均采购价格变动, 对毛利率影响, 对毛利率影响

上表可知,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21年1-6月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约-3.97%,对净利率的影响约-3.37%。

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
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主要受电子元器件、五金件、塑料粒子及包材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Table with 5 columns: 材料类别, 电子元器件, 五金件, 塑料粒子, 金属材料, 合计

注:1.上述数据假设以2021年1-6月数据为基准进行测算,并假设原材料成本大类价格波动时,其他材料价格、费用均不发生变动。

注:2.计算公式:毛利率变动比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材料成本\*(1-材料采购占比)/(1+材料采购占比)/(1+材料采购占比)/(1-营业成本)材料成本-营业成本制造费用/营业收入-毛利变动率

注:3.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2021年1-6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约-3.97%,对净利率的影响约-3.37%。

注:4.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占同类产品采购比例, 采购主要材料

注:1.余姚永信塑业有限公司和余姚市理特塑料厂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2.宁波齐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宝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3.佛山市逸文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和佛山市亿理电器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4.宁波鲸鱼采购金额包含公司通过余姚市企华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宁波鲸鱼商品588.94万元。

注:5.公司采购分类为电子元器件、五金件、塑料粒子、包材、金属材料、委外加工,上述占同类产品采购比例根据以上分类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相对稳定,保持在20%左右。

利用率均保持在100%以上,主要客户订单量大,公司现有产能紧张。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包括ODM/OEM业务和自主品牌业务,其中ODM/OEM业务销售均通过经销商,根据品牌方客户的生产订单提供产品设计、生产和交付,产品由经销商负责市场推广、品牌宣传和售后服务均由品牌方自行负责。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客户类型, 数量(个),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及其制成的五金件、塑料粒子及包材,参考公司生产耗用材料占比拆分公司2020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且公司产品库存周转率约60天,假设其他影响毛利率的因素不变(售价、汇率、材料采购等),参考2021年1-6月各大类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及2020年11-12月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幅度进行测算,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客户类型, 数量(个),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ODM/OEM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展会和客户推荐的方式接触并赢得国内外客户, ODM销售模式下,公司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Table with 5 columns: 年份, 客户类型, 数量(个),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

公司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规格等具体要求,并在产品外观上使用其商标或品牌。